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2-临 031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 A 股社会公众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若以回购金额上限 6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15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约为 40,000,000 股（含），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1.98%；若以回购金额下限 3 亿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约为 20,000,000 股（含），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99%。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临 015）。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已支付的总金额等。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3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66%，最高成交价为 9.90 元/股，最低成交价

为 9.5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2,892,750.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 2,360,000 股（2022 年 4 月 8 日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之和 136,686,892 股的 25%，即 34,171,723 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6日